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2-070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下称漳州玻璃),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8,000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157,900万元(含本次担保),全部为对漳州玻璃及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下称河源硅业)提供的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数量:无  
一、担保概述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漳州玻璃累计不超过20,264亿元的贷款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滚动使用。2012年5月21日,漳州玻璃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下称招商银行厦门分行)签署了3,000万元的《借款合同》。2012年6月14日,漳州玻璃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县支行(下称农行东山支行)签署了5,000万元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及公司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合同约定的金额内,本次公司为漳州玻璃8,000万元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二、本次担保情况  
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2012年2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签署编号为“2012年度公字第081266000711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漳州玻璃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2年度公字第0812660007号”的《授信协议》提供担保,公司在18,000万元的最高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漳州玻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7年6月,法定代表人俞其兵,注册资本5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玻璃及制品和其他建筑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相关辅助材料。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漳州玻璃资产总额305,000万元,负债总额143,779万元,净资产161,225万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依据公司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公司为漳州玻璃提供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18,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为2012年5月21日至2013年5月21日。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保证期间为自本次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款项在约定的还款期限届满之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在每一项具体授信期限内,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两年。

依据公司与农行东山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公司为漳州玻璃提供担保的金额为5,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为2012年6月15日至2013年

6月13日。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保证期间为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上述担保实施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57,900万元,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漳州玻璃及河源硅业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2.14%。

截止目前,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漳州玻璃2011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  
4、授信协议、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借款合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2-071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2年2月16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其兵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下称招商银行厦门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下称“漳州玻璃”)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自2012年2月27日至2013年2月26日期间签订的最高额18,000万元的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2012年5月21日,漳州玻璃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0万元,期限1年。俞其兵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实施后,俞其兵为漳州玻璃向招商银行厦门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额为13,000万元。

2012年6月14日,漳州玻璃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县支行(下称“农行东山支行”)签订了两个《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5,000万元和1,000万元,共计6,000万元,期限均为1年。

2012年6月14日,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其兵与农行东山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上述6,0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漳州玻璃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俞其兵为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俞其兵为漳州玻璃提供关联担保事宜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有关表决,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俞其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6,1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3.18%,通过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本公司48.44%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担保的基本情况  
俞其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6,1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3.18%,通过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本公司48.44%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俞其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6,1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3.18%,通过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本公司48.44%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五、三、担保的基本情况  
俞其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6,1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3.18%,通过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本公司48.44%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授信协议、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借款合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2-072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2年6月2日,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福建旗滨”),公司向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旗滨集团”)与“广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福建旗滨、宁波旗滨、俞其兵为本公司与广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2长银授字第14101号”的《授信业务总合同》在8,000万元的最高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2012年6月15日至2013年6月2日。上述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关联担保事宜,已经公司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2-072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2年6月2日,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福建旗滨”),公司向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旗滨集团”)与“广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福建旗滨、宁波旗滨、俞其兵为本公司与广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2长银授字第14101号”的《授信业务总合同》在8,000万元的最高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2012年6月15日至2013年6月2日。上述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关联担保事宜,已经公司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2-012

##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2年6月10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2年6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元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  
本议案的公告全文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律师意见书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事项发表了《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靳新儿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增补靳新儿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委员的议案(详见2012年5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为保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提议选举靳新儿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靳新儿选举为战略委员会委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2-014

##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概述  
2011年6月12日,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1年)》(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审查。详见2011年6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苏州反馈意见,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1年)》(草案)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形成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1年)》(草案修正案),并经过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予以备案。  
2011年11月4日,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5

##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山铝业”)以80万吨/年氧化铝铝项目的部分设备向中国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申请办理售后回租业务,文山铝业按照设备的原值向财务公司出售上述设备并继续使用上述设备,设备原值总额不超过2亿元,回租期限为五年,且与设备原值相等,租金由本金和利息两部分构成,租金的本金部分累计之和与设备原值相等,租金的利息部分按照本金的实际占用情况计算,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不超过10%执行。回租期满后,文山铝业付清所有应付款项,设备所有权以10%的象征性价格转移至文山铝业。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  
企业名称: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庆  
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对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付款、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财务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4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人民币5亿元。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金集团”)以货币出资4亿元,占注册资本的80%。云铝股份以货币出资0.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出资0.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

三、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641亿元,净资产546亿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1.28亿元,净利润0.45亿元。  
截止2012年3月31日,资产总额34.87亿元,净资产5.62亿元,2012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0.48亿元,净利润0.16亿元。

四、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年产80万吨氧化铝铝项目的槽式洗矿机、圆筒洗矿机、赤泥沉降絮凝剂制备及添加系统、蒸发区域用变频器、变频器、高压清洗机、叶斗和输送泵回水阀、部分Y型阀门、齿辊破碎机、圆顶阀、部分塔及焙烧风机用变频器、水电站给料机、锅炉给水泵、循环水泵、循环辅泵、循环系统旁路泵、沉降片区渣浆泵、沉没式变速泵等生产线设备。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租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以提供的设备购买合同中金额为准)。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宜通世纪 公告编号:2012-012

##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经参加本次大会现场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6月20日上午9:30分在公司总部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99号天河软件园A栋一樓大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5月28日以公告形式向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文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63,690,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38%。

三、会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63,690,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38%。

四、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5

##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山铝业”)以80万吨/年氧化铝铝项目的部分设备向中国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申请办理售后回租业务,文山铝业按照设备的原值向财务公司出售上述设备并继续使用上述设备,设备原值总额不超过2亿元,回租期限为五年,且与设备原值相等,租金由本金和利息两部分构成,租金的本金部分累计之和与设备原值相等,租金的利息部分按照本金的实际占用情况计算,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不超过10%执行。回租期满后,文山铝业付清所有应付款项,设备所有权以10%的象征性价格转移至文山铝业。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  
企业名称: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庆  
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对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付款、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财务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4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人民币5亿元。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金集团”)以货币出资4亿元,占注册资本的80%。云铝股份以货币出资0.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出资0.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

三、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641亿元,净资产546亿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1.28亿元,净利润0.45亿元。  
截止2012年3月31日,资产总额34.87亿元,净资产5.62亿元,2012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0.48亿元,净利润0.16亿元。

四、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年产80万吨氧化铝铝项目的槽式洗矿机、圆筒洗矿机、赤泥沉降絮凝剂制备及添加系统、蒸发区域用变频器、变频器、高压清洗机、叶斗和输送泵回水阀、部分Y型阀门、齿辊破碎机、圆顶阀、部分塔及焙烧风机用变频器、水电站给料机、锅炉给水泵、循环水泵、循环辅泵、循环系统旁路泵、沉降片区渣浆泵、沉没式变速泵等生产线设备。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租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以提供的设备购买合同中金额为准)。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宜通世纪 公告编号:2012-012

##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经参加本次大会现场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6月20日上午9:30分在公司总部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99号天河软件园A栋一樓大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5月28日以公告形式向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文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63,690,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38%。

三、会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63,690,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38%。

四、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5

##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山铝业”)以80万吨/年氧化铝铝项目的部分设备向中国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申请办理售后回租业务,文山铝业按照设备的原值向财务公司出售上述设备并继续使用上述设备,设备原值总额不超过2亿元,回租期限为五年,且与设备原值相等,租金由本金和利息两部分构成,租金的本金部分累计之和与设备原值相等,租金的利息部分按照本金的实际占用情况计算,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不超过10%执行。回租期满后,文山铝业付清所有应付款项,设备所有权以10%的象征性价格转移至文山铝业。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  
企业名称: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庆  
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对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付款、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财务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4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人民币5亿元。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金集团”)以货币出资4亿元,占注册资本的80%。云铝股份以货币出资0.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出资0.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

三、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641亿元,净资产546亿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1.28亿元,净利润0.45亿元。  
截止2012年3月31日,资产总额34.87亿元,净资产5.62亿元,2012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0.48亿元,净利润0.16亿元。

四、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年产80万吨氧化铝铝项目的槽式洗矿机、圆筒洗矿机、赤泥沉降絮凝剂制备及添加系统、蒸发区域用变频器、变频器、高压清洗机、叶斗和输送泵回水阀、部分Y型阀门、齿辊破碎机、圆顶阀、部分塔及焙烧风机用变频器、水电站给料机、锅炉给水泵、循环水泵、循环辅泵、循环系统旁路泵、沉降片区渣浆泵、沉没式变速泵等生产线设备。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租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以提供的设备购买合同中金额为准)。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宜通世纪 公告编号:2012-012

##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经参加本次大会现场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6月20日上午9:30分在公司总部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99号天河软件园A栋一樓大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5月28日以公告形式向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文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63,690,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38%。

三、会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63,690,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38%。

四、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5

##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山铝业”)以80万吨/年氧化铝铝项目的部分设备向中国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申请办理售后回租业务,文山铝业按照设备的原值向财务公司出售上述设备并继续使用上述设备,设备原值总额不超过2亿元,回租期限为五年,且与设备原值相等,租金由本金和利息两部分构成,租金的本金部分累计之和与设备原值相等,租金的利息部分按照本金的实际占用情况计算,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不超过10%执行。回租期满后,文山铝业付清所有应付款项,设备所有权以10%的象征性价格转移至文山铝业。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  
企业名称: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庆  
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对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付款、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财务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4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人民币5亿元。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金集团”)以货币出资4亿元,占注册资本的80%。云铝股份以货币出资0.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出资0.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

三、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641亿元,净资产546亿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1.28亿元,净利润0.45亿元。  
截止2012年3月31日,资产总额34.87亿元,净资产5.62亿元,2012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0.48亿元,净利润0.16亿元。

四、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年产80万吨氧化铝铝项目的槽式洗矿机、圆筒洗矿机、赤泥沉降絮凝剂制备及添加系统、蒸发区域用变频器、变频器、高压清洗机、叶斗和输送泵回水阀、部分Y型阀门、齿辊破碎机、圆顶阀、部分塔及焙烧风机用变频器、水电站给料机、锅炉给水泵、循环水泵、循环辅泵、循环系统旁路泵、沉降片区渣浆泵、沉没式变速泵等生产线设备。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租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以提供的设备购买合同中金额为准)。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宜通世纪 公告编号:2012-012

##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经参加本次大会现场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6月20日上午9:30分在公司总部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99号天河软件园A栋一樓大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5月28日以公告形式向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文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63,690,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38%。

三、会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63,690,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38%。

四、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1日

股票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股票代码:000037、200037; 公告编号:2012-024

##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2年6月20日(星期三)上午10:00  
(二)召开地点:深圳市华侨城汉唐大厦17楼会议室  
(三)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3日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五)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主持人:杨海贤董事长  
(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12年6月2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公告了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八)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出席的总人数情况:  
股东代表45人,代表股份293,998,9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比例为48.78%。  
(二)内资股股东出席情况:  
内资股股东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201,875,747股,占公司内资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59.57%。  
(三)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  
外资股股东授权代表1人,代表股份:92,123,248股,占公司外资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34.91%。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美克股份 编号:临2012-025

##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股票期权和股票增值权行权价格调整议案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由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201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确定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日期为2011年11月29日。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与《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相关条款的规定,若在行权前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行权价格=调整前的行权价格-每股的派息额  
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1年度末总股本63,680,419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6月21日实施完毕。

根据上述调整公式,本次分红派息后,股票期权及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应作相应调整:  
调整后的行权价格=11.63-0.05=11.58(元/股)  
本次调整后,每份股票期权与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为11.58元。  
二、律师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国枫刘义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行权价格调整发表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合法、有效。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美克股份 编号:临2012-025

##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股票期权和股票增值权行权价格调整议案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由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201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确定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日期为2011年11月29日。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与《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相关条款的规定,若在行权前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行权价格=调整前的行权价格-每股的派息额  
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1年度末总股本63,680,419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6月21日实施完毕。

根据上述调整公式,本次分红派息后,股票期权及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应作相应调整:  
调整后的行权价格=11.63-0.05=11.58(元/股)  
本次调整后,每份股票期权与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为11.58元。  
二、律师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国枫刘义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行权价格调整发表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合法、有效。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限1年。俞其兵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的范围为招商银行厦门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保理费用和实现债权的其他相关费用。

2012年6月14日,俞其兵分别与农行东山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俞其兵为上述5,000万元和1,0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确定由漳州玻璃和俞其兵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农行东山支行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关联担保的影响  
本次关联担保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玻璃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联方为漳州玻璃提供财务支持,并未收取任何费用,有利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五、审批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同意将上述关联担保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按照公开、诚实、自愿的原则进行交易。独立董事认为,该等担保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发展战略,并未收取任何费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相关董事亦进行了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股东大会表决上述关联担保议案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接受关联方为公司2012年度新增和续贷银行贷款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为关联方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9,000万元,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57,900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漳州玻璃及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截止目前,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授信协议、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借款合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2-072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2年6月2日,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福建旗滨”),公司向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旗滨集团”)与“广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福建旗滨、宁波旗滨、俞其兵为本公司与广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2长银授字第14101号”的《授信业务总合同》在8,000万元的最高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2012年6月15日至2013年6月2日。上述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关联担保事宜,已经公司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2-072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2年6月2日,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福建旗滨”),公司向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旗滨集团”)与“广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依据该合同的约定,福建旗滨、宁波旗滨、俞其兵为本公司与广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2长银授字第14101号”的《授信业务总合同》在8,000万元的最高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2012年6月15日至2013年6月2日。上述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关联担保事宜,已经公司

了《关于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1年)》(草案修正案)及其摘要等议案。详见2011年11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1年11月21日,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1年)》(草案修正案)及其摘要等议案。详见2011年11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1年11月21日,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的议案,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为2011年11月22日。详见2011年11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向符合首次授权条件的50名激励对象授予345万份股票期权,占公司总股本的2.67%,行权价格为30.44元。详见2011年12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股票期权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二、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事由及方法  
(一)首次授予期权的激励对象A小其因个人原因在期权授予之后行权之前离职,所涉及股票期权数量4万份,根据《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1年)》(草案修正案),其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所涉及股票期权将注销。

调整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减少至49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341万份,预留股票期权36万份。

调整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减少至49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341万份,预留股票期权36万份。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6月21日

Q=Q<sub>0</sub>×(1+n)<sup>n</sup>≈377×(1+0.1)<sup>754</sup>=754  
其中:Q<sub>0</sub>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及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Q<sub>0</sub>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341万份+预留期权数量36万份)。

2、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  
P=P<sub>0</sub>×V=30.44元-0.10元=30.34元  
其中:V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Q=P×n=30.34元×(41+1)=15.17元  
其中: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Q为调整后的行权数量。  
经过本次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调整为754万份,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49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82万份,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价格为15.17元。其余内容均未作变动。

三、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后,如公司股票授予成本为3,517.92元,比调整前减少了27.30万元,调整后各年摊销的期权费用如下表所示:期权费用在各年的摊销

年份	2011E	2012E	2013E	2014E	合计
各年摊销期权费用	321.04	1,769.18	977.02	450.68	3,517.92

四、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对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发表了专项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备忘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1年)》(草案修正案)的规定。详见2012年6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1日